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萬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HC & CO., CPAs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16號10樓
電 話：(0 2) 2 3 5 6 0 2 0 2
F A X：(0 2) 2 3 9 6 7 8 6 5
統一編號：2 1 1 0 2 7 2 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1	頁
二、平衡表	第 2	頁
三、收支餘絀表	第 3	頁
四、基金及累計結餘變動表	第 4	頁
五、現金流量表	第 5	頁
六、財務報表附註		
(一)設立依據、宗旨及業務範圍	第 6	頁
(二)經費來源	第 6	頁
(三)會計政策及說明	第 6	頁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第 7	頁
(五)應收款項淨額	第 7	頁
(六)固定資產	第 8	頁
(七)基金	第 8	頁
(八)收入明細表	第 8	頁
七、會計師印鑑證明書		

萬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116 CHUNG HSIAO E. RD.,
SEC. 2, TAIPEI, TAIWAN, R.O.C.

YHC & CO., CPAs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116號10樓
電話：(02) 23560202
傳真：(02) 23967865
E-mail: yhc.cpa@msa.hinet.net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 公鑒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及累計結餘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社會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萬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東榮



事務所扣繳統一編號：21102720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00968888

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六日